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8月9日以书面形式和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2013年8月14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(监事张春雷先生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),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仲璠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2013-019)全文详见2013年8月16日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司公告,《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二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,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28日实施完毕,该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38,070万股增加至45,684万股,故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至45,684万元。

三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<公司章程>修正案》,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28日实施完毕,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5,684万股,注册资本增加至45,684万元,故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